ICS 67.040

X01

团　　体　　标　　准

T/ GDFCA 060—2021

粤港澳食品追溯 冷链食品跨境追溯平台建设规范

Food Tractability of Guangdong-Hong Kong-Macao Greater Bay Area

Specifections for Cold Chain Foods Traceability System Construction

（公开征求意见稿）

2021 - XX - XX 发布　　2021 - XX - XX 实施

广东省食品流通协会　　发 布

目 次

前 言 2
1 范围 1
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
3 术语和定义 1
4 功能要求 2
5 接口要求 5
6 性能要求 5
7 安全性要求 5
8 可靠性及稳定性要求 5
9 平台运行维护要求 5

前　言

本标准按照GB/T 1.1—2020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归口单位：广东省食品流通协会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单位：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

粤港澳食品追溯 冷链食品跨境追溯平台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冷链食品跨境追溯平台的术语和定义、设计原则、功能要求、数据接口要求、性能要求、部署环境要求、安全性要求、可靠性及稳定性要求、运行维护要求。

本标准适用于冷链食品跨境追溯平台的建设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标准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最新版本（包括所有的修改单）适用于本标准。

GB/T 22239 信息安全技术 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

GB/T 28827.1 信息技术服务 运行维护 第1部分：通用要求

GB/T 28827.2 信息技术服务 运行维护 第2部分：交付规范

GB/T 28827.3 信息技术服务 运行维护 第3部分：应急响应规范

3 术语和定义

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。

3.1

冷链食品 cold chain food

在8℃以下条件下储运及销售的食品。

3.2

冷库 cold store

采用人工制冷降温并具有保冷功能的仓储建筑群。

3.3

追溯系统　traceability　system

基于追溯码、相关软硬件设备和通讯网络，实现信息化管理并可获取追溯过程中相关数据的有机整体。

4　功能要求

4.1　基本要求

冷链食品质量安全追溯系统应包括冷库企业端、冷链运输端和监管端三部分。

4.2　冷库企业端建设要求

冷库企业端面向自营自用冷库、第三方冷库、货主三类主要用户角色，为相关企业提供操作简便的一体化业务管理平台，可实现存货、出库管理流程，并对库存中的冷链食品进行管理和统计。

4.2.1　入库管理

冷链食品进入冷库时，工作人员应通过系统填写入库单，包括入库日期、仓库名称、供应商/货主、产地来源、入库数量、运输车辆信息，对于国产商品，应上传产地证明、购货品种、合格证明；对于进口商品，应上传入境货物检验检疫证明及海关报关单。

4.2.2　出库管理

冷链食品离开冷库时，工作人员应通过系统填写出库单，包括出库日期、收货方、出库品种、出库批次、出库数量。

4.2.3　实时库存管理

仓库管理人员可通过库存管理功能实时查询各批次产品的当前库存、出入库记录等，并定期进行库存盘点。

4.2.4　贮存环境信息监测

通过仓库内安装的温湿度传感器等设备对贮存环境信息进行采集，在出现异常时可以发出预警。

4.2.5　台账管理

企业用户可根据商品名称、供应商、入库批次号、检验检疫合格证编号查询出入库单据明细。。

4.2.6　存货卡管理

企业用户可通过存货卡了解当前企业下所有冷库的库存概况，包括仓库库存总量、产品种类、过期预警等，进而可查看每个冷库中贮存商品的明细，包括商品名称、入库数量、剩余库存等，并可手动对货物进行盘点出库。

4.2.7 主体备案信息管理

企业用户可查看和更新自身的主体备案信息，包括企业名称、场所类型、统一信用代码/身份证、企业住所、法人代表、联系人、联系方式。

4.2.8 冷库信息管理

企业用户可查看和更新企业下的冷库信息，包括冷库名称、地址、面积、贮存品种、库存量、类型、已安装的传感设备等。

4.2.9 从业人员管理

企业管理员可为企业员工分配子账号，并对其进行统一管理。

4.2.10 贮存品种管理

企业管理员可从商品基础库中选择企业主要贮存的商品种类清单。

4.2.11 往来主体管理

往来主体包括委托方、供应商、收货方几种类型，企业管理员可维护对应的企业或个人列表，企业信息应包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、企业名称、地址、法人、联系人、联系方式等；个人信息应包含姓名、身份证号、联系电话、地址。

4.3 冷链运输端建设要求

冷链运输端面向自营冷链、第三方冷链两类主要用户角色，可实现收发货管理流程，并对运输过程的数据进行实时监测。

4.3.1 发货管理

冷库主体可通过企业端对配送主体下发订单，订单信息应包含发货主体、收货主体、发货地址、收货地址、货物明细等，运输人员到达冷库接货时，可通过手持终端扫描货品追溯码进行查验和确认。

4.3.2 签收管理

货物送达收货主体后，收货主体可通过扫描货品追溯码完成签收，并自动补全入库单信息。

4.3.3 运输过程信息监测

通过车辆上的温湿度传感器、GPS等设备对运输环境、路径等信息进行采集，在出现异常时可以发出预警。

4.3.4 车辆管理

企业用户可查看和更新企业下的车辆信息，包括车牌号、车型、使用年限、关联的传感设备。

4.3.5 司机管理

企业管理员可为司机分配子账号，并对其进行统一管理。

4.4 监管端建设要求

监管端面向冷链食品相关的监管人员，通过归集冷库基础信息、往来主体信息、出入库记录、库存情况等数据，面向监管人员提供统一的查询服务，并基于数据实现进一步的问题预警、统计报表等功能。

4.4.1 主体备案信息管理

监管用户对辖区内的冷库经营主体信息进行维护，包括企业名称、场所类型、统一信用代码/身份证、企业住所、法人代表、联系人、联系方式。

4.4.2 冷库信息管理

监管用户对辖区内的冷库信息进行维护，包括冷库名称、地址、面积、贮存品种、库存量、类型等。

4.4.3 冷库监管检查

监管人员可查看当前辖区内所有冷库清单，定期对冷库进行监管检查，并在系统填写监管结果，上传监管表格。

4.4.4 辖区内冷库数据统计

统计当前辖区内冷库总数、出入库单总数、总库存量等概览数据，以及每个冷库的出入库、库存数据，还可对冷库企业的上报情况进行统计。

4.4.5 链条合成

监管人员可从产品、供应商、链条三个维度对制定品种的流向和台账进行查询。可通过区域、产地来源、产品名称、原产国、检验检疫证号、贮存状态、批次、检验检疫证号等关键字组合对所有出入库台账进行过滤筛选，并自动合成产品在大湾区内的流通链条。

5 接口要求

5.1 与国家冷链食品追溯管理平台数据接口

应符合国家冷链食品追溯管理平台数据对接相关技术要求。

5.2 与企业进销存系统接口

为企业提供标准化的数据采集接口服务，企业可根据接口规范将进销存系统的出入库数据转换为合规的文件，通过接口直接上报。

6 性能要求

平台软硬件能力应满足日常访问最高峰值，具备硬、软件升级能力。

7 安全性要求

平台安全性要求应达到GB/T 22239标准规定的二级要求。

8 可靠性及稳定性要求

平台应具备较高可靠性，关键设备和程序应备份，数据应异地备份，并具备应急和灾难恢复措施。

9 平台运行维护要求

平台应具备完善的运维管理体系并严格按照体系执行，系统运行维护基本要求应符合GB/T 28827.1的要求；系统运行维护的交付应符合GB/T28827.2的要求；系统运行维护的应急响应应符合GB/T28827.3的要求；

应建立健全的数据对接维护机制，设置专人负责维护与国家和地区级冷链食品追溯平台、企业进销存系统的数据对接运维工作，并定期整理信息。